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4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定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监督检查自然资源、空间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组织省会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探索城乡统筹发展模式，推动我市城乡一体化进程。

（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和维护。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指导和监督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定考核标准。贯

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组织开展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落实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工作和城市设计工作、建设工程规划工作。指导乡村建设规划编制和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执行国土空间规划政策，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理制度。负责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管理工作。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审查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

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负责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工作。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落实占用耕地补偿制度。

（九）负责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一）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按规定权限依法管理矿业权的审核登记和转让审核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规划勘察及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

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四）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各县（市、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指导、监督有关县（市、区）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审查、实施、修改工作。

（十六）承担省会规划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和石家庄市城乡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七）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关于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按照《河北省河道采砂管理规定》执行。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3	石家庄市土地利用规划院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4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长安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5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桥西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6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华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7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裕华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8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井陉矿区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9	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循环化工园区分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1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综合保税区分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2	石家庄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3	石家庄市勘察测绘设计研究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14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政监查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5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信 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 本保证
16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重点区域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7	石家庄市规划馆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 本保证
18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鹿泉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19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栾城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0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藁城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1	石家庄市规划监察支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 本保证
22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04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145.2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3,564.16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93.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1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50.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363.1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31,472.9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65.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348.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264.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502.8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10.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91.63
	30			61	
总计	31	65,258.55	总计	62	65,258.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2023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348.07	60,190.89		3,564.16			59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1.91	4,473.70		138.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1.91	4,473.70		138.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8.79	1,988.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0.42	72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3.05	1,700.78		92.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65	63.71		4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0.46	1,181.35		6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0.46	1,181.35		6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25	966.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4.21	215.11		69.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55.80	25,355.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4.88	74.88					
2120101	行政运行	74.88	74.8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35.65	5,135.6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35.65	5,135.6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145.28	20,145.2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997.41	18,997.41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147.87	1,147.8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545.92	27,669.89		3,283.00			593.0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545.92	27,669.89		3,283.00			593.02
2200101	行政运行	8,337.42	8,314.54					22.8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6.37	1,610.61					545.76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101.84	4,101.8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173.58	1,153.58					2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46.70	246.7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754.96	1,754.96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359.70	359.7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05.00	30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4,410.30	2,018.49		2,387.43			4.3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700.05	7,804.48		895.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3.97	1,510.13		73.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3.97	1,510.13		73.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3.97	1,510.13		7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264.02	25,764.93	38,49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1.59	4,61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1.59	4,61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8.79	1,988.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0.42	72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2.73	1,792.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65	10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0.46	1,25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0.46	1,25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25	966.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4.21	284.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63.11	5,176.83	20,186.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4.88	74.88				
2120101	行政运行	74.88	74.8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42.96	5,101.96	4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42.96	5,101.96	4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145.28		20,145.2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997.41		18,997.41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147.87		1,147.8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472.98	13,160.16	18,312.8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472.98	13,160.16	18,312.81			
2200101	行政运行	8,737.19	8,473.35	263.8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7.60		2,197.6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101.84		4,101.8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163.58		1,163.5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46.70		246.7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754.96		1,754.96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359.70		359.7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05.00		30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3,919.05	3,919.0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687.36	767.76	7,91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5.88	1,565.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5.88	1,565.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5.88	1,565.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04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145.2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73.38	4,473.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81.35	1,181.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363.11	5,217.83	20,145.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8,151.98	28,151.9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2.03	1,492.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190.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661.86	40,516.58	20,145.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35.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64.40	364.22	0.1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35.2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17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1,026.26	总计	64	61,026.26	40,880.81	20,14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0,516.58	23,642.42	16,874.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3.38	4,473.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3.38	4,473.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8.79	1,988.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0.42	72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0.46	1,700.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71	63.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35	1,18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1.35	1,181.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25	966.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11	215.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17.83	5,176.83	41.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4.88	74.88	
2120101	行政运行	74.88	74.8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42.96	5,101.96	4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42.96	5,101.96	41.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151.98	11,318.81	16,833.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151.98	11,318.81	16,833.16
2200101	行政运行	8,714.59	8,450.75	263.8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3.52		1,623.5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101.84		4,101.8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153.58		1,153.5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46.70		246.7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754.96		1,754.96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359.70		359.7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05.00		30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100.30	2,100.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791.79	767.76	7,024.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03	1,492.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2.03	1,492.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03	1,49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98.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4.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41.48	30201	办公费	173.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97.58	30202	印刷费	14.5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41.8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8.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5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318.89	30205	水费	16.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27.41	30206	电费	25.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59	30207	邮电费	247.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0.58	30208	取暖费	122.7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8.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82	30211	差旅费	89.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0.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9.16	30213	维修（护）费	73.9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1.8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1.07	30215	会议费	1.9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0.87	30216	培训费	3.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830.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9.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8.4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9.43	30229	福利费	130.25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5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9.1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7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1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889.08	公用经费合计					1,75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2023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17	20,145.28	20,145.28		20,145.28	0.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17	20,145.28	20,145.28		20,145.28	0.1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17	20,145.28	20,145.28		20,145.28	0.1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997.41	18,997.41		18,997.41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17	1,147.87	1,147.87		1,147.87	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2023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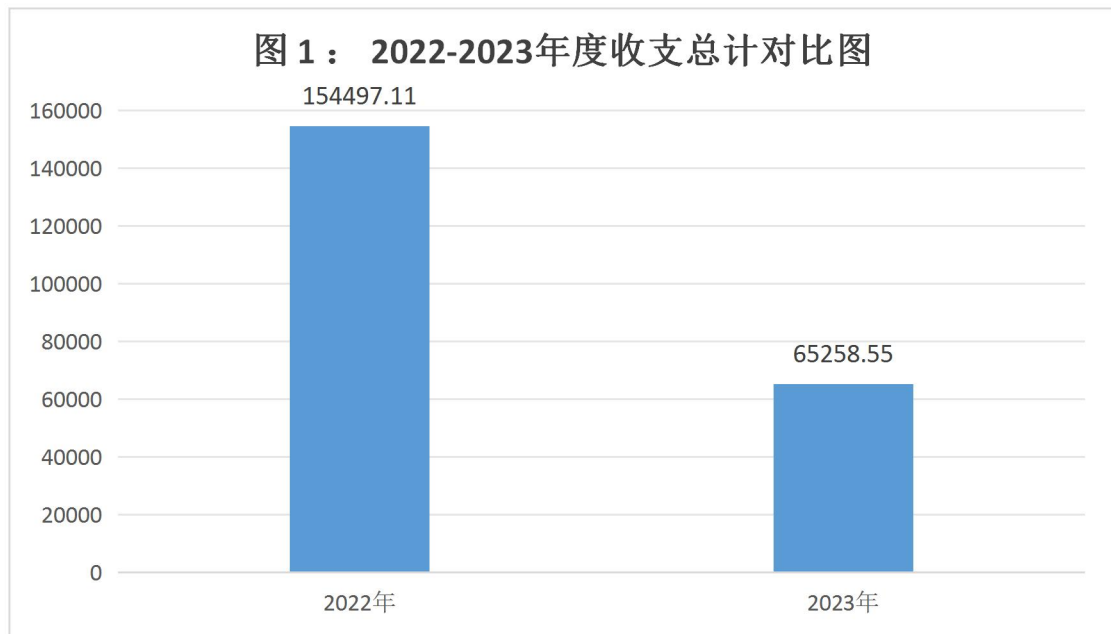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274.91		265.52	30.32	235.20	9.39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8	9	10	11	12
204.48		202.51	30.32	172.19	1.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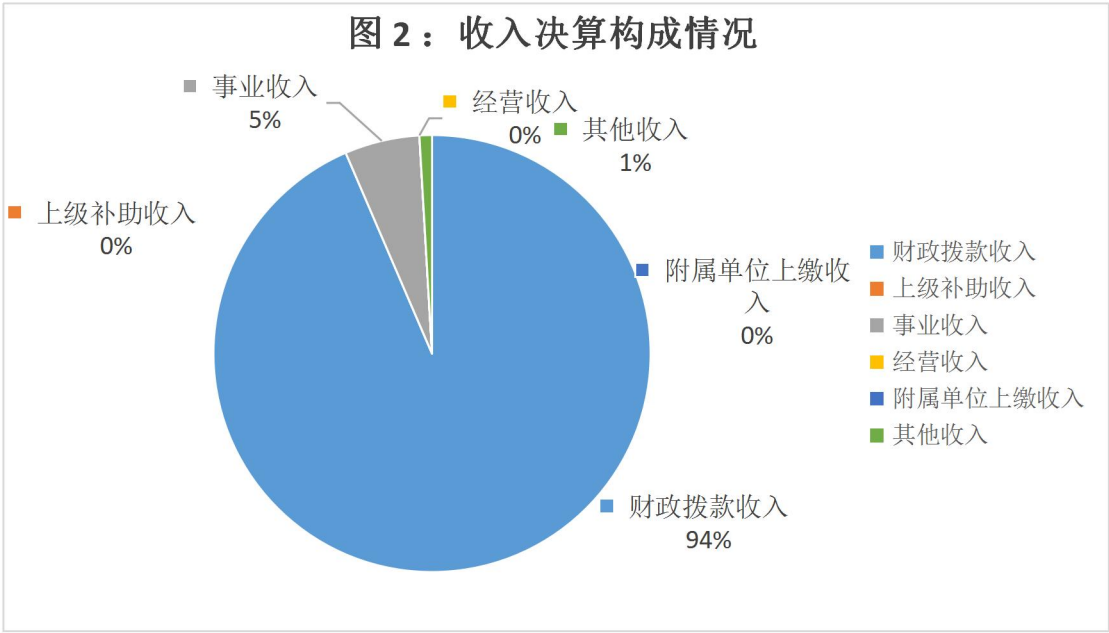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5,258.55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89,238.57 万元，下降 57.8%，主要原因是土地收购补偿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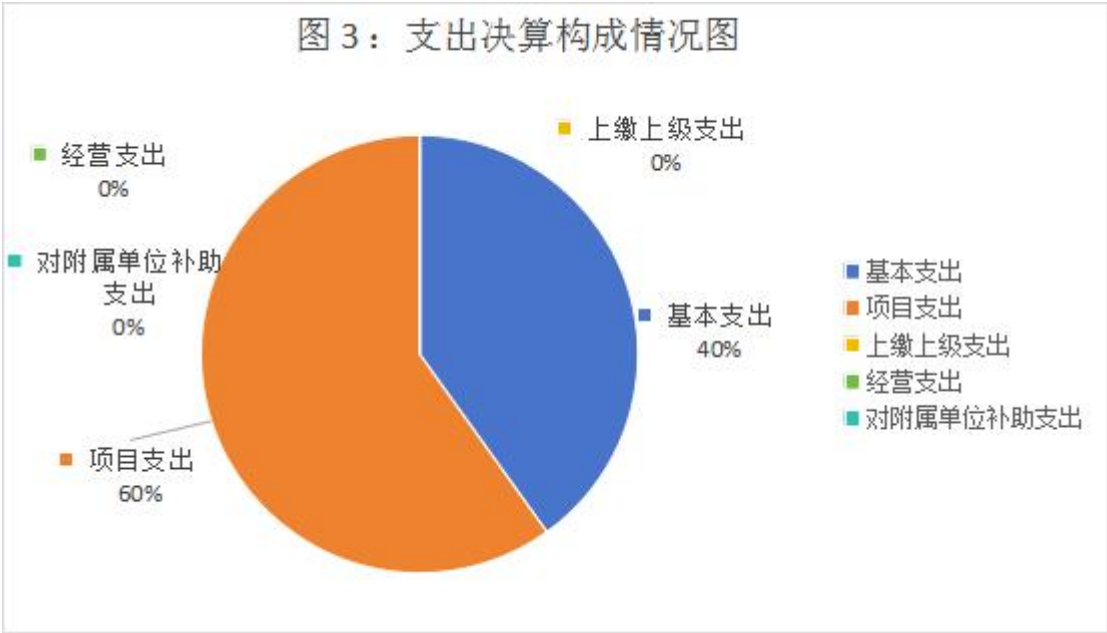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4,348.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190.89 万元，占 93.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3,564.16 万元，占 5.5%；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93.02 万元，占 0.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合计64,264.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764.93万元，占40.1%；项目支出38,499.09万元，占59.9%；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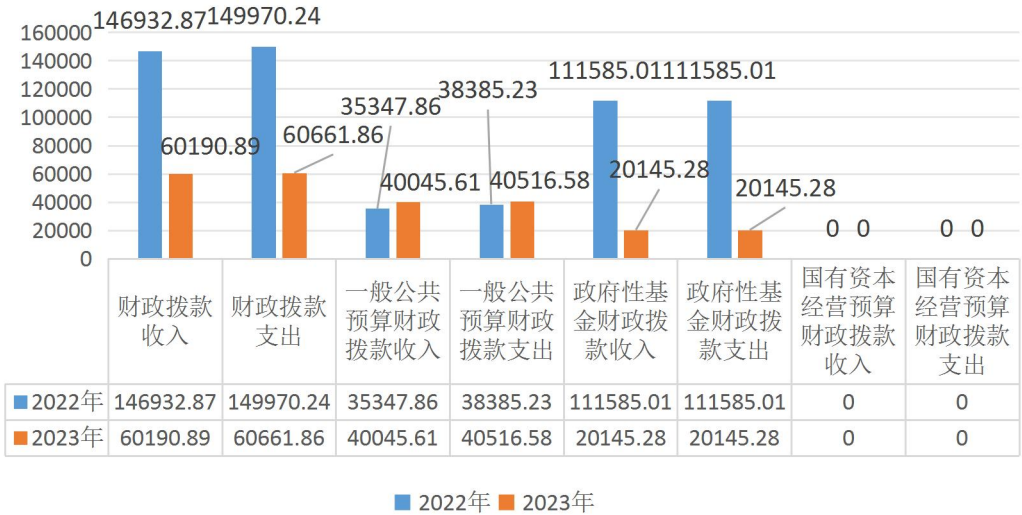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 60,190.89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86,741.98 万元，降低 59%，主要是土地收购补偿项目减少；本年度支出 60,661.86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89,308.38 万元，降低 59.6%，主要是土地收购补偿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 40,045.61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4,697.75 万元，增长 13.3%；主要是自然资源规划和管理等项目增加；本年度支出 40,516.5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131.35 万元，增长 5.6%，主要是自然资源规划和管理等项目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 20,145.28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91,439.73 万元，降低 82%，主要原因是土地收购补偿项目减少；本年度支出 20,145.28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91,439.73 万元，降低 82%，主要是土地收购补偿项目减少。

图 4：2022-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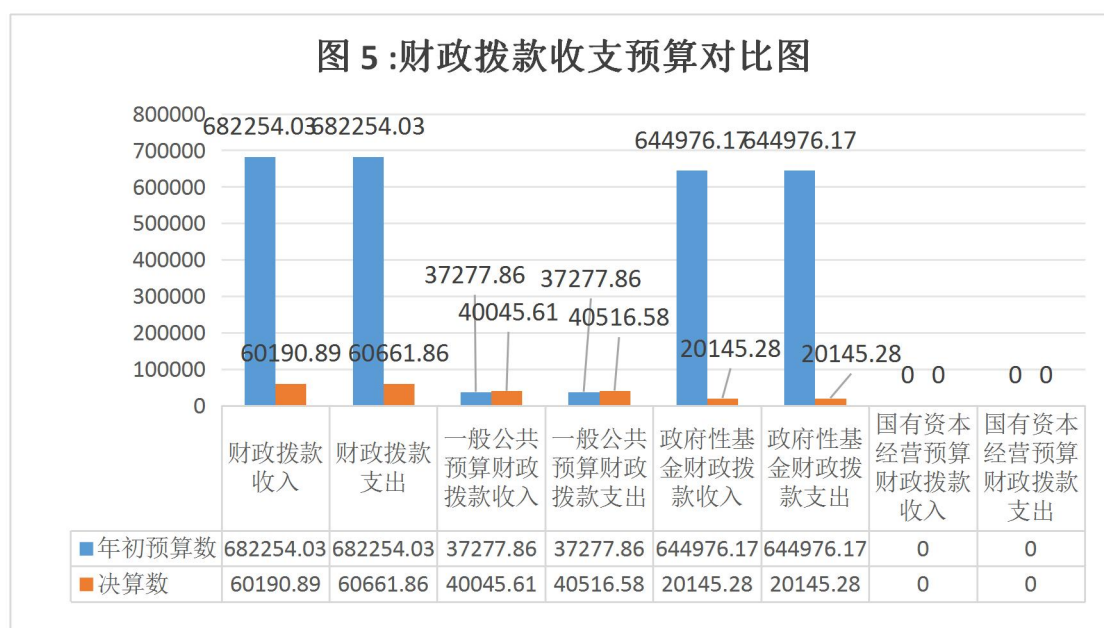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 60,19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比年初预算减少 622,063.1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土地收购补偿收支减少；本年度支出 60,66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比年初预算减少 621,592.1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土地收购补偿收支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7.4%，比年初预算增加 2,767.75 万元，主要是自然资源规划和管理等项目收支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8.7%，比年初预算增加 3,238.72 万元，主要是自然资源规划和管理等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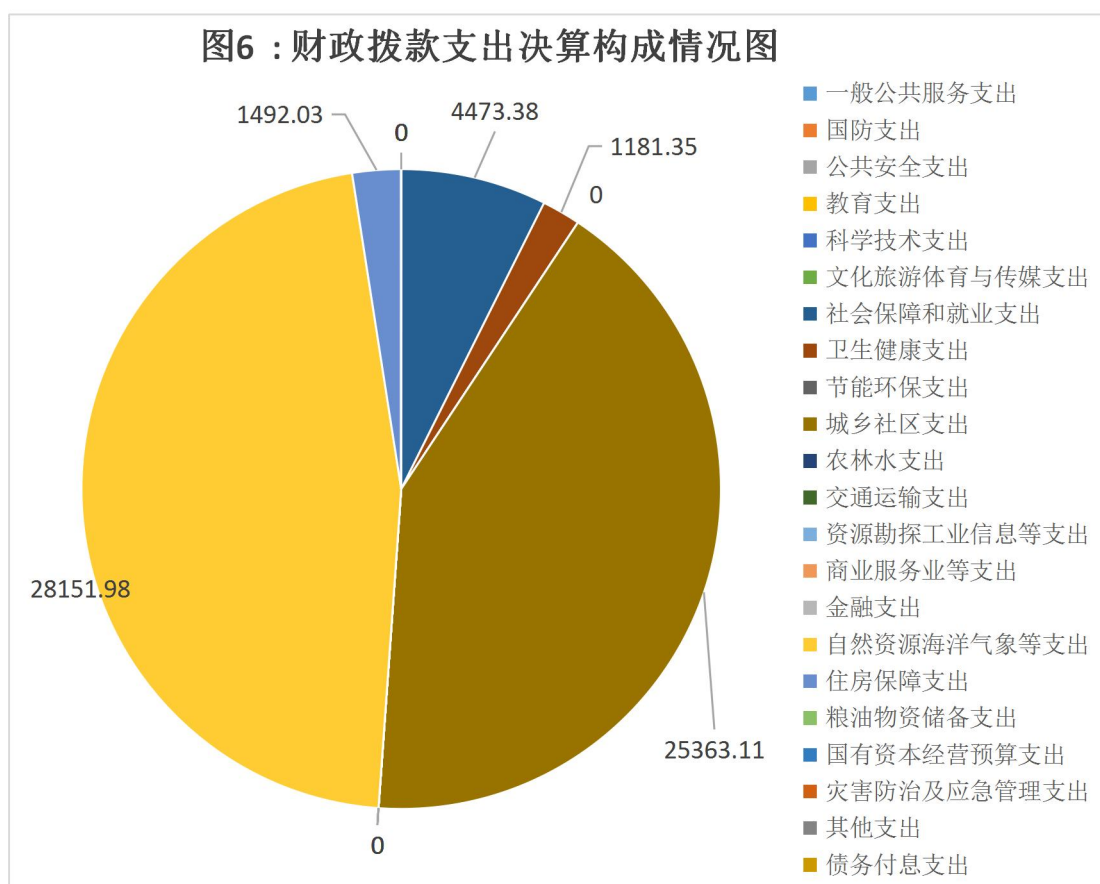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3.1%，比年初预算减少 624,830.89 万元，主要是土地收购补偿收支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1%，比年初预算减少 624,830.89 万元，主要是土地收购补偿收支减少。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0,661.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73.38 万元,占 7.4%;卫生健康(类)支出 1,181.35 万元,占 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25,363.11 万元,占 41.8%;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28,151.98 万元,占 46.4%;住房保障(类)支出 1,492.03 万元,占 2.5%;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642.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889.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753.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

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4%，较预算减少 70.43 万元，降低 25.6%，主要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采取有力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2.59 万元，增长 12.4%，主要是公务用车业务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65.52 万元，支出决算 20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3%。较预算减少 63.01 万元，降低 23.7%，主要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采取有力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1.16 万元，增长 11.7%，主要是公务用车业务支出较上年度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0.32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5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30.3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6.68 万元，降低 18.1%，主要是公车购置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72.19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10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63.01 万元，降低 26.8%，主要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采取有力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7.84 万元，增长 19.3%，主要是公务用车业务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9.39 万元，支出决算 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7.42 万元，降低 79%，主要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采取有力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度增加 1.42 万元，增长 258.2%，主要是公务接待次数增加。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9 批次、138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4.82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518.75 万元，增长 52.6%。主要原因是疫情常态化之后，单位恢复正常状态，各项费用都有所上调。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13.4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0.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83.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32.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92.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2.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7 辆，比上年增加 8 辆，主要是石家庄市规划馆、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藁城分局新增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7 辆，应急保障用车 2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4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42 个，共涉及资金 16874.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土地出让业务支出专项资金、[2022]025 号地块土地出让成本等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145.2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太平河城市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不动产确权登记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算支出 736.8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结合实际工作，总体绩效目标设定比较准确，符合绩效指标基本情况，绩效评价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太平河城市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项目及不动产确权登记经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太平河城市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太平河城市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8 万元，执行数为 247.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协同城市设计、建筑、景观、交通、市政、水利等多专业要求，编制规划成果。确定发展定位、愿景、规模，优化用地布局，保障公共设施落地、加强道路交通管控和市政基础设施支撑、遵从水利防洪要求，综合确定地块控制指标，形成单元控制导则和街区控制图则，达到地块图则深度，作为指导城市建设、实施规划审批的直接依据。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不动产确权登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动产确权登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90 万元，执行数为 489.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通过政府购买继承（受遗赠）公证服务，以招标方式选聘出燕赵公证处、太

行公证处、国信公证处、平安公证处，为其出具公证书。通过政府购买继承（受遗赠）公证服务有效的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减轻了群众的经济负担；

2、完成对 1500 万平方米房产权籍调查审核，完成对 1000 万平方米宗地权籍调查审核，把控不动产登记风险，促进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3、2023 年上半年不动产档案整理项目，共完成整理入库上架 13278 卷，档案管理清单 13278 条；抽检合格率 99%，远高于合同约定的合格率。预算方面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档案整理高质高效，对满足不动产登记和社会查询需要提供依据和便利性，大大提升了我市营商环境。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太平河城市片区控制性
详细规划（修编）项目评分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太平河城市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8	到位数：	248	执行数：	247.25	99.70%
	其中：财政资金	248	其中：财政资金	248	其中：财政资金	247.2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协同城市设计、建筑、景观、交通、市政、水利等多专业要求，编制规划成果。确定发展定位、愿景、规模，优化用地布局，保障公共设施落地、加强道路交通管控和市政基础设施支撑、遵从水利防洪要求，综合确定地块控制指标，形成单元控制导则和街区控制图则，达到地块图则深度，作为指导城市建设、实施规划审批的直接依据。			协同城市设计、建筑、景观、交通、市政、水利等多专业要求，编制规划成果。确定发展定位、愿景、规模，优化用地布局，保障公共设施落地、加强道路交通管控和市政基础设施支撑、遵从水利防洪要求，综合确定地块控制指标，形成单元控制导则和街区控制图则，达到地块图则深度，作为指导城市建设、实施规划审批的直接依据。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全部单元、街区图则		≥5.53平方公里	5.53平方公里	10.00
		质量指标	成果审查通过度		≥100%	100%	10.00
		时效指标	成果编制、报批、入库及时度		≥90%	80%	8.0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总费用		≤248万元	247.25万元	10.0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进度		100%	99.70%	9.97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集约用地，完善各类公益性设施，统筹地上地下空间使用		通过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修编新增及完善公益性配套设施，充分补充完善文教体卫等各项公益性设施配套水平，集约节约用地，统筹地上地下利用空间，提升地价水平，有效提升城市安全，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通过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修编新增及完善公益性配套设施，充分补充完善文教体卫等各项公益性设施配套水平，集约节约用地，统筹地上地下利用空间，提升地价水平，有效提升城市安全，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40.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8%	10.00
总分							97.97

石家庄市不动产交易中心
不动产确权登记经费项目评分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不动产确权登记经费（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490	到位数：	490	执行数：	489.5824
	其中：财政资金	490	其中：财政资金	490	其中：财政资金	489.5824
	其他		其他		其他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三、目标完成情况	1、通过政府购买继承（受遗赠）公证服务，以招标方式选聘符合条件的公证处出具继承公证书。一是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减轻群众的经济负担；二是为了防范不动产登记风险，促进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顺利开展；		1、通过政府购买继承（受遗赠）公证服务，以招标方式选聘出燕赵公证处、太行公证处、国信公证处、平安公证处，为其出具公证书。通过政府购买继承（受遗赠）公证服务有效的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减轻了群众的经济负担；			
	2、2022及2023年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籍调查业务约为3500万平方米，为保证权籍调查成果的准确进而影响不动产登记的准确性进行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审核的外包；		2、完成对1500万平方米房产权籍调查审核，完成对1000万平方米宗地权籍调查审核，把控不动产登记风险，促进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3、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及《河北省档案工作条例》的规定以及中心2023年工作计划部署安排，将不动产登记业务过程中形成的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装订及入库工作进行整理外包，加强档案存储的安全性、完整性、及时性，为社会各界提供便捷高效的查询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3、2023年上半年不动产档案整理项目，共完成整理入库上架13278卷，档案管理清单13278条；抽检合格率99%，远高于合同约定的合格率。预算方面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档案整理保质高效，对满足不动产登记和社会查询需要提供依据和便利性，大大提升了我市营商环境。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8分）	招标公证处数量	≥4家	4家	3.00
全年出具公证书件数			≥2460件	3507件	3.00	
房产权籍调查审核面积			≥2000万平方米	1577.2	2.37	
宗地权籍调查审核面积			≥1500万平方米	1049.06	2.10	
不动产登记资料整理数量			≥21.4万卷	21.4万卷	3.00	
抽样检查比例			≥20%	20.90%	3.00	
质量指标（12分）		公证书合格率	100%	100%	3.00	
		调查机构资质的合法性	具有相关资质从事人员具有相应资格	中标公司具有甲级测绘资质	2.00	
		调查的程序的规范性	符合相关规范	符合《不动产权籍调查技术	2.00	
		调查成果是否有效	符合相关规范	权籍调查技术	2.00	
		档案整理验收合格率	≥95%	99.60%	3.00	
		公证服务期限	2023年1-12月	2023年5-12月	0.67	
时效指标（5分）		调查成果审核的时效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接受测绘机构提交的权籍调查成果后1个工作日内向中标单位提供权籍调查成果及楼盘表、地籍要素编号等相关基础成果； 中标单位自收到项目审核任务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各项审查并提交审核报告。	80%的权籍调查成果能够按期完成。	1.60	
		组卷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1月底完成总工作量的65%； 2024年4月底完成总工作量的100%。	提前完成	2.00	
成本指标（5分）		项目总成本	≤490万元	489.5824万元	1.00	
		公证服务单位成本	≤1300元/件	1300元/件	1.00	
		私产登记档案案卷整理成本	≤4.8元/卷	4.09元/卷	1.00	
		抵押登记档案案卷整理成本	≤2.1元/卷	3.11元/卷	0.52	
		权籍调查项目总成本	≤105万元	89.1万元	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预算执行情况	100%	99.91%	9.99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对群众和企业单位的不动产进行保护	提高工作准确性	提高工作准确性	20.00	
		为不动产登记业务提供保障；并提供便捷高效查询档案服务。	优化营商环境并提供便捷高效查询档案服务	优化营商环境并提供便捷高效查询档案服务	10.0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10分）	已整理档案可查询年限	可长期保存供查询使用	可长期保存供查询使用	10.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受益群众对公证服务满意度	≥90%	100%	4.00	
		产权单位对权籍调查审核满意	≥90%	100%	3.00	
		办事对象对档案查询满意度	≥90%	100%	3.00	
总分						97.25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